

中国标准化研究院

中国标准化研究院关于举办第二期食品标识与委托生产管理新制度实训班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食品标识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100 号）将自 2027 年 3 月 16 日起施行，《食品委托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113 号）将自 2026 年 12 月 1 日起施行。2026 年 6 月 23 日，市场监管总局发布《食品委托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实施问答，8 月 28 日发布《食品标识监督管理办法》实施问答。食品生产企业、各地食品安全监管部门、食品相关技术机构亟需系统掌握两项规章及实施问答的核心要点与实操要求。为推动食品标识与委托生产管理新制度顺利实施，帮助参训单位全面掌握新规要求，中国标准化研究院培训中心拟于 2026 年 11 月 5 日在广东省深圳市举办第二期食品标识与委托生产管理新制度实训班，培训自愿参加。具体安排如下：

一、培训内容

主要培训内容包括：

（一）《食品标识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100 号）及实施问答要点解析；

(二)《食品委托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113号)及实施问答要点解析;

(三)现场答疑、行业交流研讨等。

二、参加人员

食品生产经营企业人员;省市县各级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人员;食品相关技术机构人员;其他相关人员。

三、授课专家

本次实训班邀请《食品标识监督管理办法》《食品委托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及实施问答制定专家进行授课,并颁发培训证书。

四、培训时间与地点

1. 培训时间:2026年11月5日(11月4日14:00报到)

2. 培训地点:深圳市瑛华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秋果S酒店)(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新路3125号)

五、培训费用和付费方式

培训费:1000元/人(含讲课费、资料费、培训期间餐费,往返交通、住宿费用自理)。

1. 银行转账:开班前将培训费电汇至我院账户

开户名:中国标准化研究院

开户行:交通银行北京育惠东路支行

账号:110060664012015029532

2. 现场缴费:报到现场扫码微信支付(绑定公务卡、银行卡)

注:统一开具电子培训费发票。

六、报名及联系方式

参训人员登录中国标准化研究院官网（www.cnis.ac.cn）“通知公告”栏目下载报名回执表，完整填写后发送至培训中心邮箱 pxzx@cnis.ac.cn。

联系咨询：张老师 010-58811380

胡老师 010-58811695

附件：1. 培训报名回执表

2. 酒店交通示意图



附件 1：报名回执表

第二期食品标识与委托生产管理新制度实训班（深圳）

报名回执表

单位名称：				
通讯地址：			邮 编：	
联系人：			电 话：	
发票种类： ☐ 增值税普通发票 ☐ 增值税专用发票（填写以下信息）				
注：发票均为电子发票				
培训发票单位：				
纳税人识别号：				
姓名	性别	职称/职务	手机号	E-mail
住宿安排： ☐ 单住 ☐ 合住 ☐ 自行安排				
入住日期： _____ 离店日期： _____				
您对培训工作的建议：				

注：1. 以上内容须全部填写，以便邮寄培训证书等使用。

2. 如勾选住宿，会务组将优先预留房源，如遇房源紧张等特殊情况，住宿需服从会务调配。

附件 2：深圳市瑛华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秋果 S 酒店）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新路 3125 号

1. 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机场站搭乘 11 号线（岗厦北方向）到南山站，换乘 12 号线（松岗方向）至南头古城站 D 出口出站，步行约 700 米到达酒店。

2. 深圳北站（高铁）

深圳北站乘坐 5 号线（赤湾方向）至灵芝站，换乘 12 号线（左炮台东方向）到南头古城站 D 出口。

3. 福田站（高铁）

福田站乘坐 3 号线（福保方向）至岗厦站，换乘 1 号线（机场东方向）到桃园站，换乘 12 号线至南头古城站 D 出口。

4. 深圳站（罗湖火车站）

深圳站搭乘 1 号线（机场东方向）至桃园站，换乘 12 号线到南头古城站 D 出口。

5. 深圳东站

深圳东站搭乘 5 号线（赤湾方向）至灵芝站，换乘 12 号线（左炮台东方向），南头古城站 D 出口。

